

市场监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安阳市文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总体情况

文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于2019年1月，由原文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建于2015年12月)改组而成。设事业单位三个：文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中心、物价监督管理所、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主要开展：流通食品监管、餐饮生产监管、药品监管、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管、物价投诉举报、知识产权服务等工作，监督管理中心设10个基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局内行政人员16人，参公人员6人，事业人员33人，共55人。

为提升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覆盖面，2016年以来，原文峰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按照属地原则，以镇(街道)、村(社区)为单位，将全区划分为10个片区，组建10个食品药品监管所、111个协管区域，吸收(村)社区干部成立协管员队伍，实施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负责辖区内市场监管工作。

监管工作概况：文峰区辖区各类食品生产经营单位5661户，从业人员1.5万余人，其中食品生产企业15家，流通经营户3262家，餐饮单位2353户(含学校食堂89家)，农贸市场5家，小作坊26家。

各类药品生产经营单位439家，其中：连锁总部6家,药品批发企业2家，个体经营单位62家,市级医疗机构2家,区级医疗机构6家,镇卫生院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诊所355家，药品生产企业1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7	0	35
行政规范性文件	75	0	7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8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42.366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文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存在问题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市场监管系统综合执法机构改革后，文峰区市场监管系统工作明显加强，执法效能得到了提高，市场监管队伍稳定有序，改革成效显著。

但在实际工作中，基层市场监管工作仍然面临不少问题。

1、食品安全“党政同责”有待进一步落实。

2019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明确：“建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制，应当遵循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尽职免责；坚持谋发展必须谋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保民生必须保安全”。《规定》强调：地方各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应当全面加强党对本地区食品安全工作的领导。但近年来由于受疫情影响，中心工作增多，食品安全工作重视程度被削弱，存在“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的现象。特别是，个别镇办食安办形同虚设，未配备食品安全工作人员，镇办食安办工作由市场监管所工作人员承担；社区食品安全协管员承担多项职能工作，未能较好完成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2、市场监管局班子不健全。

现党组成员3人，其中：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1人（由市场监管文峰大队书记兼任），党组副书记、局长1人，党组副书记1人（由市场监管文峰大队队长兼任），党组成员、副局长至今未任命，导致现有班子成员（原食药监、物价、知识产权）去向不明，思想不稳。

3、基层所长配备不到位。

2020年8月，基层食品药品监管所更名为市场监管所，按照“三定”方案应设10名副科级市场监管所所长，2015年至今一直空缺，现只能安排人员临时主持工作。

4、股所交叉任职。

区市场监管局“三定”方案核定12个股室，现已设10个股室，2个股室未设置，5名股室负责人兼任市场监管所负责人，10名股室人员在市场监管所交叉任职，造成有局无所或有所无局现象，责任体系不能理顺。

5、监管人员数量和工作任务不匹配。

按照市场监管力量不低于辖区人口万分之三和企业户数与审批人员比例不低于800:1的比例要求，需监管人员135人，审批人员12人，共147人，当前我单位人员编制差距较大。区市场监管局核定30人行政编制，56人事业编制，共86个编制。现正式在编55人，即将退休4人。除去科级干部8人，一般工作人员仅剩40人，平均到12个股室、10个市场监管所，每个股室、所工作人员不足2人。

6、市场监管工作经费不到位。

由于文峰区财政紧张，市场监管工作经费严重不足，2019年以来市场监管工作经费未明确，食品抽检、散煤清零、双打、6S示范创建、突发事件应急、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农贸市场和中大型商超规范提升、执法装备保障、快检室建设、基层所建设等事项经费缺口较大。

如：2019年采购一辆大型快检车，因经费不到位，无专业司机和快检员，快检车无法正常运行。

7、监管人员追责压力大，综合素质需要提升。

机构改革后，食药、物价、知识产权、工商、质监职责交叉，涉及上百部法律法规。文峰区局承担行政许可、企业服务、药品流通、医疗器械、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物价、知识产权、举报投诉等监管职能；还需要配合开展创文、创卫、双随机一公开、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平安创建、环保、双打等中心工作，任务十分繁重。当前，文峰区市场监管机构现状存在安全隐患，无法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无法保障辖区商品质量和特种设备安全，无法维护文峰市场秩序的稳定，需要尽快出台解决方案和工作措施。

8、监管方式落后。

监管方法还是二三十年前的陈旧方式，日常监管、执法办案、下达检查文书，全部实行手工记录、耗时费力。当前市场主体变化快，新开办门店登记不及时，停业门店长期未注销，注册登记平台数据不准确。日常监管由基层市场监管所负责开展，监管情况分散，数据难以汇总，难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重点区域、重点问题，造成监管工作重复，监管效果不明显，容易造成监管缺失的空白点。也没有全面、准确、及时的数据，无法当好区委、区政府经济发展的参谋和助手。

二、改进情况

一是强化综合协调，压实食品安全责任。

召开全区食安委会议，明确各级食品安全责任，切实发挥镇、街道食安委、食安办作用，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功能，推动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镇办党（工）委书记、主任对本辖区食品安全负总责，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区、镇办、社区、网格四级监管体系，坚决守住不发生食品安全责任事故底线。

二是尽快配齐领导班子，加强市场监管力量。

进一步推进区市场监管局与文峰执法大队充分融合，尽快任命区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确保分工明确、政令畅通。现文峰区常住人口约35万人，根据市场监管力量不低于辖区人口万分之三的要求，建议增加监管人员编制，保障各项监管工作有序开展。

三是派出机构融合，实现“所队合一”。

建议尽快出台市场监管所工作条例，明确10名副科级所长，按照每个基层所不少于5人的要求，配齐配强基层市场监管所工作人员。

四是加强人员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市场监管水平。

市场监管机构涉及134条权责事项，300余部法律法规，工作任务不断加大，监管人员业务知识不足，制约了监管职责的履行。下一步按照市场监管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尽快组织人员开展专业知识培训，夯实食品安全监管基础。

五是利用现代化手段，实施智慧化监管。

学习借鉴先进县区管理经验，推广6S先进管理模式，利用“互联网+”打造“智慧食安”平台。开通生产经营者、监管部门和消费者“三个终端”，建设放心菜市场、透明生产、流通销售、放心餐饮“四大模块”，打造后台运行全程可视的“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实现全产业链透明监管和智慧溯源，执法人员使用掌上终端设备，实时检查食品安全情况，真正提升辖区食品安全水平，减少执法人员工作量。

文峰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秉承“监管与服务并重，安全与发展共赢”的理念，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夯实监管基础，创新监管机制，转变监管方式，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违法严惩，提升监管能力，为打造首善之区、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区提供安全保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